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教育部 書函

地址：10051臺北市中山南路5號
傳 真：(02) 3343-7835
聯絡人：劉禹呈
電 話：(02) 7736-7811

受文者：明志科技大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1月28日
發文字號：臺教學(二)字第1100013924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內政部函、宣傳圖檔 (0013924A00_ATTCH2. pdf、0013924A00_ATTCH1. jpeg)

主旨：函轉內政部「110年全國孝行獎 暖心孝行楷模 歡迎踴躍
推薦」公文及宣傳圖檔各1份，請惠予協助宣傳，請查
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內政部110年1月26日台內民字第1100221332號函辦理。
- 二、請將旨揭圖檔運用於網站、通訊軟體LINE官方帳號、社群網頁、群組等管道廣為宣傳，鼓勵各界踴躍推薦，參與孝行楷模選拔。

正本：各公私立大專校院、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

副本：

